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

（3 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39

采购人：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日期：2024 年 9 月

目　录

特别提示 1
第一章 磋商邀请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二、供应商须知 11
三、磋商文件 11
四、响应（投标）文件的编写 12
五、授予合同 18
第三章 合同（格式） 21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5
第五章 附　件 30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7

特 别 提 示

1、供应商注册及市场主体信息登记

1.1、供应商需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点击首页【市场主体登录】按钮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系统－市场主体系统。

在“市场主体系统”界面点击“免费注册”，进入市场主体注册界面。

仔细阅读市场主体注册协议并点击“同意”。

选择注册身份，设置登录名、密码、单位名称以及联系人等信息。根据本单位的类型，选择相应的市场主体类型（进行勾选，可多选）。

1.2、首次入库单位需要选择对应的平台，需要参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首次入库平台请选择“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然后点击“立即注册”完成信息注册（备注：此时只完成登录名等基础信息注册，还不能进入系统登记信息，必须办理完CA数字证书后，才能通过CA数字证书进入系统登记和提交信息）。

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网址：（http://www.hng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2、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供应商凭CA密钥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zf)的采购文件。

2.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上传：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2.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响应文件）。

2.5、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

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采购文件和答疑文件，依此编制响应文件。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对供应商信息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每天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评标（谈判、磋商）过程中的澄清

在评标（谈判、磋商）过程中，如果有必要，评标委员会（谈判小组、磋商小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系统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供应商）应当在评标结束前时刻关注系统内部发出的“澄清要求”，如果供应商未在评标委员会（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对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回复，则一切不利后果均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6、根据《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全程不见面服务的通知》要求，除必须提交样品或现场演示情况外，所有项目均 采用不见面磋商。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最后报价等。详情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网址：（http://www.hng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

按照省交易中心的要求，为了不影响投标，交易主体（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尽快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采购文件的要求，在网上添加市场主体类型，完善各供应商主体库中的相应信息包括企业资质、业绩、人员、获奖、证书、纳税、社会保障、财务状况等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相应资料，并对新增主体类型进行 CA 证书激活，否则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的制作，添加主体类型并激活证书后，新增主体类型的基本信息需要提交交易中心工作人员验证，验证时间为一个工作日，建议供应商提前办理，以免影响下载采购文件及投标。市场主体登记的信息在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公示”专栏对外公开，接受社会监督，登记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如信息填写错误或者未及时更新信息或者弄虚作假的，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责任。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http://www.hnggzy.net/ggfw/004003/20210909/834dab66-d4b5-4fde-b432-57f2a6cfbfed.html）包括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

主体库信息（企业资质业绩人员等）补充、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远程开标（投标人、供应商）、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质疑异议（投标人、供应商）等，各供应商一定要仔细研究。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或个人电子章；“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或单位）的电子章。

第一章 磋商邀请

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com）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9月29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39

2.项目名称：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600000.00元

最高限价：26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41412-3	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3包	520000.00	52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

序号	包号	名称	用途	计量单位	数量
1	3包	职业技能大赛提升	辅导培训、参赛：省级职业技能大赛每年参赛约20项	项	20
2		教师技能比赛提升	校级、省级教学能力比赛，每年参赛约12项	项	12

5.2 服务质量：满足采购人的服务要求。

5.3交货时间：3包：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个日历天完成交付；

5.4合同履行期限：3包：自合同签订日起1年；

5.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3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合同履行期限：见5.4合同履行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3.4 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3.5 提供供应商自己承诺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加盖单位公章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前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系统（http://www.hnggzy.net）

3、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CA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完成网上注册登记后，请凭CA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采购文件及其他相关资料（详见http://www.hnggzy.net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CA密钥推送消息，以获取相关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及与采购文件相关的其他信息，以免获取信息不及时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提交。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加密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二)-3(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六、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采购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net/）,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如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没有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投标）。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由成交供应商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向代理机构缴纳。

本项目分 3 个包，供应商可投多个包，每家只能中 1 个包，按包号顺序进行评审，已经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单位的，后续不再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依此类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

地址：河南省新郑市龙湖镇祥云路 76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09876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楼 1907 室

联系人：王品 卢宗阳 宋沛轶 陈政

联系方式：0371-6391105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品 卢宗阳 宋沛轶 陈政

联系方式：0371-6391105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名称：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 地址：河南省新郑市龙湖镇祥云路 76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0987627
2	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楼 1907 室 联系人：王品 卢宗阳 宋沛轶 陈政 联系方式：0371-63911057
3	项目名称：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
4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939
5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3.4 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3.5 提供供应商自己承诺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加盖单位公章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前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 查询渠道： 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磋 商 报 价 和 货 币	
7	竞争性磋商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 相关费用：成交单位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8	货币：人民币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9	资格证明文件：依据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 （证明资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10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1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 **（1）经过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件不分正副本；** **（2）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后以图片的形式扫描上传。**
12	磋商文件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13	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4	磋商时间：2024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5	磋商保证金：不收取。
16	无效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切实做好供应商围标、串标、陪标行为的防范，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

	争的前提下，可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二、供应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的货物及服务。

2. 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河南省政府采购招标采购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详见公告资格要求）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货物：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设备（或产品）、装置和/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图纸、技术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3 竞（投）标费用

3.1 无论竞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三、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货物（服务）要求、采购竞（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评审办法

第五章 附件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竞标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竞标被拒绝的风险。

5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上传到平

台。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平台上答复。

6 磋商文件

6.1 在磋商邀请函中所述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6.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电子上传平台形式通知已购买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6.3 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的信息及消息提醒，以免错过澄清或补疑通知，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错过平台上项目相关信息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四、响应（投标）文件的编写

7 语言

7.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竞）标来往的资料均使用中文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1、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磋商函

3、报价表格

4、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5、技术条款偏差一览表

6、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7、技术部分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

10、政策功能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响应文件应与磋商文件相对应。

9.3 磋商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捆）（如有），是项目采购不可拆分的最小投（竞）标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包（捆）编制响应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竞）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供应商如同时投（竞）标多包，本项目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与资料的复印件必须全部做入所投包中。

10 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附件要求完整地填写磋商函、报价一览表、偏差表等，

按磋商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格式（见附件）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1 报价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价之间有差异，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1.2 最终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服务）的包括交货（服务）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等其他任何费用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并完成本项目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场地费、培训费、税金等其它费用，即完成本项目并提交最终成果的全部费用。

11.3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磋商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11.4 报价应完全包括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供应商对每次报价的每种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竞）标。

11.6 供应商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首次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不得以任何理由对第一次报价予以修改；二次（最终）报价在投（竞）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除法定允许的情况，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竞）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竞）标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中标。

12 投（竞）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2.2 供应商提供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取得的货物和服务应同时提供相应的 CIF/CIP 美元价格，该价格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对约定投（竞）标货币产生影响。

13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五章附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竞）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投）标。

13.2 供应商满足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的证明文件（如有）。

14 证明投（竞）标货物（服务）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3 **磋商文件中为简述货物（服务）品质、基本性能而标示的品牌型号或指标（如有）与某产品相同的仅供供应商选择货物（服务）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具有限制性，评审以功能和性能为主，供应商可提供品质和功能相同的或优于同类产品的货物（服务）或**

方案。评审时如果发现“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含有某一品牌特有的技术参数或限制要求，评审小组有权将其不作为实质性要求。

14.4 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31 条规定，该项目核心产品（ ）出现同一品牌产品参加投标情形的，应当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原则如下：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不适用）。

14.5 政策功能

14.5.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响应报价为准。

注：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5.2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4.5.3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5.4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4.5.5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4.5.6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4.5.7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14.6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 磋商保证金

15.1 本采购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和磋商文件费用

16 磋商有效期

1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主动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6.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补充通知形式电子上传至交易平台；

17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不分正副本。

17.2 磋商响应文件按系统要求和磋商文件中要求加盖电子签名或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www.hnggzy.net，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18.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8.3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19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网址上传至交易平台系统。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和时间后上传的任何响应文件。

六、磋商、评标（审）

21 开标

21.1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www.hnggzy.net；

21.2 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无需提交原件资料；

21.3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2 评审程序

22.1 竞争性磋商小组（简称“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及本项目磋商办法及要点（磋商办法及要点另附）进行熟悉确认。

2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磋商要点已确定的，依照磋商要点进行）。

22.3 资格性审查（审查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资料）。磋商开始后，首先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是否已按要求提供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22.4 技术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在技术规格要求、服务等方面是否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进行评审。

在资格性、技术评审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1）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签字或盖章，或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的；

（3）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5）不满足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机器码一致时做无效标处理。

政府采购项目与工程招标投标领域串通投标处理处罚信息共享和互认，工程领域招标投标行政主管部门对供应商串通投标的处理处罚结果，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可以直接采信。

22.5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如有磋商办法及要点，依照磋商办法及要点执行）。

22.6 围绕磋商办法及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进行量化打分并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在平台上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交易平台系统上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

22.7 磋商结束后，根据本项目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解决方案的情况推荐不少于 3 家的有效供应商进入综合评分环节。

有效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同退出（无效）磋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确定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

1. 磋商小组将在磋商开始前依法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竞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采购、评审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本次磋商原则：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审专家（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竞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在交易平台系统上进行答疑和澄清。

23.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在未经采购人的允许下，不得对竞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4　　竞标的评价

24.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服务）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

24.3　磋商小组在磋商时，除根据第 11 条的规定考虑供应商的报价外，还根据第四章评审办法量化评审因素。

25　　评标价的确定

25.1　根据第 25 条计算出的评标价为最终评标价。评标价仅限于评标的比较，对成交价没有任何影响（如无特别情况，以第四章评审办法为准。）。

26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6.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6.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6.3　在开标、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竞标可能被拒绝。

26.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6.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人员之外。

26.6　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26.7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七、授予合同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分最高的供应商。

28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服务）数量的权力

28.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采购项目资料表”规定的范围内，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设备（或产品）和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货物（服务）、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9 磋商结果的公示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能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磋商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如因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在收到磋商报告 后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确认结果时间可以适当延长，但最长期限不得超过第一成交候选人的磋商有效期。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成交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不在成交结果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9.2 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或磋商结果有疑问，可以在法定时间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接收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如下：

采 购 人：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

详细地址：河南省新郑市龙湖镇祥云路 76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0987627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3号中华大厦19楼1907室

联系人：王品 卢宗阳 宋沛轶 陈政

联系方式：0371-63911057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竞）标的权力

30.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竞）标、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竞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成交）通知书

31.1 在磋商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中标；

31.2 中标（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人应按中标（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2.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2.3 如采购人或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的违约金。

32.4 如成交人不按第 32.2 条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在候选成交单位中重新选定成交单位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3 履约保证金

33.1 在合同签字前，成交人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4 其他

34.1 如果成交人未按上述第 33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在候选成交单位中重新选定成交单位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 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河南工业贸易职业学院教学质量工程提升项目

（3 包）

合同书

项目编号：

供货方：

联系电话：

日期：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招标编号）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1.服务内容：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 服务期限：

3.2 服务地点：

4.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乙方完成项目服务内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合同金额的 100%。

5.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7.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7.2 供应商应确保最终提交的项目成果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3 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包括对外交流、发表、出版等）。

8.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9.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9.1 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缴纳中标金额的 5%_____元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现金支票、银行汇票、履约担保函等形式交纳。以现金、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的形式交纳的，采购人在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服务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该款。

9.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0.转包或分包

10.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10.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1.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2.验收

12.1 验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成交单位承担项目完工后的验收费用。

12.2 按甲方规定的时限、内容要求，完成项目服务内容，达到需求确定书和合同规定的技术标准要求，满足项目验收要求。

13.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3.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3.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3.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4.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4.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4.2 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4.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4.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5. 违约责任

15.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5.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 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6.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 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 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

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违约解除合同

18.1 违反本合同第 10 条的规定的。

18.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9.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后续服务要求及其他：按照甲方要求，配合项目验收等其他工作

19.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中选候选人。磋商小组将按下列评分办法和标准进行评分，总分值为100分。

2、按本磋商文件下列规定的价格、商务和技术评分比例，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以记名方式独立评定打分。

3、汇总评委的评分，取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

4、根据各供应商的评标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次序。若供应商的评标最终得分相等，则竞标价低者列前。

5、供应商的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项目成本的，涉嫌进行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有权对其质询，要求其说明成本构成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在规定时间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或磋商小组认为其说明无法接受的，可做为无效标处理。

6．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视为已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商务及技术要求（技术指标负偏离的除外），如有需供应商进一步确认的关键性内容，磋商小组可启动澄清程序，如供应商拒不澄清或澄清的关键性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重大偏差，可做为无效标处理。

7、在评审过程中，凡遇到采购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8、磋商小组仅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

资格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标书雷同性分析	未发现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承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复印件或扫描件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企业纳税	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企业缴纳社保	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供应商自己承诺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加盖单位公章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前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时间：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前）；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查	磋商价格	低于（含等于）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评分标准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组成总分 100 分		报价得分20分、技术部分50分、商务部分30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说明	
价格部分（20 分）	磋商报价 20 分	2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20×100% 小微企业的评标报价=小微企业的磋商报价×（1-10%） 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商务部分（30 分）	认证证书	6 分	供应商或制作厂商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6分。注：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
	企业实力	15 分	供应商或制作厂商邀请专家对“2024 年教师教学技能提升资源制作服务”指导，所邀请的专家是中原学者或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或入选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或国家级高层次人才或教育部财政部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部门副主任或副主任以上级别的专家；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加 3 分，最多加 15 分。证明材料包括：相关证明材料和合作协议书。
	企业业绩	9 分	供应商或制作厂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个业绩合同得 3 分，最多得 9 分，没有不得分。（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采购人清晰印章合同扫描件。）
技术部分（50 分）	技术参数	22 分	根据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响应情况，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22 分。加★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不加★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优惠与承诺	10 分	磋商小组根据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体系、服务质量）的完整性、可操作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 ①售后服务承诺特别全面，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较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 10 分。 ②售后服务承诺各方面安排较合理，可实践实施的得 7 分。 ③售后服务承诺各方面安排较差、均为通用性的说明的得 4 分。 ④没有不得分。
	人员结构	5 分	项目组成人员配备专家团队为正高级专家的每提供 1 人加 1 分，本项最多加 5 分。需提供专家相关证书及合作协议，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控制	5 分	①教学质量保证措施，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非常得当、合理，可控性强，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高的得 5 分。 ②教学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能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得当、合理，可控性较强，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得 3 分。 ③教学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得当、合理性一般，可控性一般，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1 分。 ④没有不得分。
	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	8 分	①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非常得当、合理，可控性强，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高的得 8 分。 ②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较合理，能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比较得当、合理，可控性较强，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较高的得 5 分。 ③管理方式和工作计划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实施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得当、合理性一般，可控性一般，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的得 2 分。 ④没有不得分。

第五章 附　件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包）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

目　录

1、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磋商函

3、报价表格

4、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5、技术条款偏差一览表

6、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7、技术部分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

10、政策功能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供应商应标注页码，本章格式仅供参考，除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项未通过外，格式中如果关键内容不缺少，细微偏差不能成为废标理由。

1．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发之日起90日历日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鉴）

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印鉴）

年　月　日

2．磋商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的磋商邀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包），签字代表（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磋商函

3、报价表格

4、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5、技术条款偏差一览表

6、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7、技术部分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

10、政策功能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的_____（项目名称）磋商第一次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文字表示）_____。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有效期为60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5) 不允许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

6) 我方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8) 我方保证成交后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9)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电话：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报价表格

3.1 报价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包号	_____包
投标内容	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时间	
服务质量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其他声明	

注：报价一览表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3.2 分项报价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2					
3					
···					
合计（元）					
包号		_____包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年　月　日

4. 商务条款偏差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商务要求		对磋商采购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磋商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1	付款方式					
2	磋商有效期					
...	...					

注：1.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2.供应商按照商务条款要求，填写是否偏离，如有偏离写明偏离情况。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5.技术条款偏差一览表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磋商采购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磋商采购文件	响应文件			
1						
2						
3						
4						
5						
6						
···						

注：1.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2.供应商按照磋商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条款逐条对照，如有偏离描述偏离情况，无偏离可以不填写。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年　月　日

6. 供应商资格证明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2.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税局开具的凭据）。

5.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可以是银行扣款回单或社保部门开具的票据）。

6.提供供应商自己承诺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加盖单位公章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技术部分

参照评分办法自行编写。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竞标项目名称）竞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竞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或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予以10%的价格扣除。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服务）。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年　月　日

10.政策功能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序号	项目	采购要求
1	专家辅导作品	对 5 组作品进行深度打磨，邀请专家指导。 1.线下指导不低于 5 次； 2.线上总计指导不低于 25 次。 3、指导内容： （1）教学内容。根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和相关文件要求，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契合层次定位，优化课程结构、更新教学内容。公共基础课程内容体现思想性、科学性、基础性、职业性、时代性，体现学科知识与行业（或职业）应用场景的融合。专业课程内容对接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体现专业升级和数字化转型、绿色化改造，鼓励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模块化课程。结合教学实际融入科学精神、工程思维、创新意识和数字素养，注重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培育。 （2）教学设计。依据国家教学标准、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针对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制定教学策略，优化教学过程。针对不同生源分类施教、因材施教。合理运用平台、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课堂教学。提高课程思政内涵融入课堂教学的水平，杜绝各种形式主义。公共基础课根据学科特点选用恰当的教法学法；专业课程鼓励实施项目式、任务式、案例式、情境化教学，强化工学结合、理实一体、手脑并用。 （3）教学实施。落实育人为本，重视对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综合素养的培育；体现以学生为中心教学，开展师生、生生有效互动；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合理运用教学资源、教学方法，推动深度学习，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的分析和解决问题能力；采用现代信息技术收集教学过程真实数据，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适时调整教学策略。专业课程倡导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习实训应落实《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岗位 实习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等，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按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要求规范选用教材，鼓励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和数字教材。中等职业学校执行手机“禁止带入课堂”的要求。 （4）教学评价。聚焦教学目标达成，关注学生全面成长，重点考核学生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注重过程评价与结果评 价相结合，探索增值评价，

序号	项目	采购要求
		健全综合评价；鼓励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开展学习行为的精准分析，个性化评价学生的学习成果和学习成效。 （5）教学反思。深度思考在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过程中的经验与不足，总结在更新教育理念、落实课程思政、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模式、转变教师角色、改进教学评价、运用信息技术、培育数字素养等方面的改革与创新，做到设计理念、教学实施、育人成效的有机统一，成为传道授业解惑赋能的“大先生”。 4.专家要求：正高级专家，需提供不少于 1 名正高级专家合作协议及相关证书。★
2	视频录制	供应商需与采购人提前沟通教学设计，按照教学设计对教师课堂实施 3 机位录制。每人录制 1 学时的课堂教学视频。每个视频拍摄 5 次，每组录制 1-3 天。每次配专家指导视频拍摄，每组包含组织技术拍摄制作团队人员全程服务，4 人短视频的拍摄、制作、化妆、外景搭建等服务工作。视频参数要求如下：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 3 机位全程连续录制，镜头固定，其中 一个机位对准黑板和屏幕，另两个机位根据教学实际固定镜头位置，须覆盖教室全景（1 学时教学需要两个教学场所的，每个教学场所均须安放固定镜头，机位总数为 3 个）。3 机位须同步录制，保证音视频准确同步。录课过程中拍摄及其他人员不在场，提交的视频从拍摄人员离场开始到拍摄人员停机为止（1 学时之外的录制时长不超过 2 分钟）。所有机位拍摄的视频须保证音轨连续，不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视频采用 MP4 格式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 500M。视频录制采用 H.264/AVC 编码格式压缩，动态比特率（码流）不低于 1024Kbps，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采用逐行扫描，帧速率为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 格式压缩，采样率 48KHz，比特率（码流）。
3	图文美化设计	每组针对教学实施报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案、课程标准、PPT 等设计美化工作。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正文使用小四号字、1.5 倍行距，禁用以装饰为目的的图片或照片，以 PDF 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 1.教学实施报告 指导教学团队针对本课程教学实践中的问题开展研究和实践，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撰写 1 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总结参赛内容的教学

序号	项目	采购要求
		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生学习效果、反思改进措施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体现创新举措和具体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 5000 字以内（文末注明正文“中文字符统计数”），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文字清晰可见，图表合计不超过 12 张，单张图表原则上不超过半页。 2.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指导教学团队提交学校及时修订和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 号）《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 号）《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 年）〉的通知》（教职成〔2021〕2 号）和《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 年修订）》有关要求制定或修订。公共基础课程组只需提交授课班级所在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教案 指导教学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或部颁课程标准实施方案），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内容，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内容分析、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策略、教学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要求设计合理、重点突出、前后衔接、规范完整、详略得当（其中课中教学活动安排占主要篇幅），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活动及时间分配，能够有效指导教学实施，课后对授课实效、改革创新、存在不足及改进设想进行客观深入反思。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时长不超过 2 学时，专周实习实训、岗位实习，以及有场地设备特殊要求的实训教学内容可连续安排 3-4 学时。专周实习实训、岗位实习的教案应符合真实项目、岗位实践教学实际。每次课的教案按序逐一标明序号，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 4.课程标准 指导教学团队提交参赛班级教学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相关要求科学规范制定，明确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目标与要求、课程结构与内容、学生考核与评价、教学实施与保障、授课进程与安排等。公共基础课应执行教育部 2020 年、2021 年印发的相应课程标准，参赛团队须提交执行部颁课程标准的实

序号	项目	采购要求
		施方案，对课标中未覆盖的部分（如基础模块的职场情境任务、拓展模块的具体内容、各模块的授课进程安排等）予以重点说明。在提交的课程标准（或实施方案）中，应另附参赛班级授课计划表（注明授课日期、学时）。 5.PPT (1)制作原则：①演示文稿（PPT） 内容丰富 ，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②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 ，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③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字体与字号：字体、字号、颜色、行间距等要美观、统一。 (3)版心与版式：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 ，上、下 90 像素内。 (4)背景：①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②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③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色调：①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②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 应体现出系统性 ，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③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字距与行距：①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②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 ，便于阅读。 (7)配图：①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 72dpi 以上；②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 ，防止变形；③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 ，便于理解。 (8)修饰：①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②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③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